**2026年度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服务项目竞价采购文件**

中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第一部分竞价公告

中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拟通过竞价采购方式，遴选2026年度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服务项目服务单位。兹邀请贵公司参加并提供本项目方案及报价。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6年度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服务项目；

2.项目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

3.最高限价（含税）：3万元，超出该价格的响应无效；

4.采购内容：燃气报警监测设备2套（天津拓安品牌）；

5.检测维修周期：一年（自2026.1.1日至2026.12.31日止）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及燃气探测器检测对应的资质；

2.近三年无事故证明；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近三年无事故证明；

5.供应商需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起承接的类似业绩（不少于3个，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业绩需提供中标（选）通知复印件或合同首页和金额页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且不接受分包或转包；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竞价采购文件下载地址及时间

1.本项目相关信息将在“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ecai.cofco.com/web-portal/index.html#/home）”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媒介上发布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有意向者在电子交易平台注册成功后可登录下载查看。

2.电子交易平台咨询热线：010-21362564，CA办理咨询热线：010-58515511、4009197888。

3.竞价采购文件下载、现场踏勘、开启响应文件等时间，以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时间为准。

4.响应文件递交地点：电子交易平台。

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时间为准。

6.响应方应按照电子交易平台要求进行提交。响应文件均需由响应方或经正式授权并对响应方有约束力的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

四、采购监督说明

1.信访举报电话：010-65285080（工作日9:00-17:30）。

2.举报范围：招投标活动过程中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问题的检举控告。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中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2 | 项目地点 |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 |
| 3 | 服务范围 | 详见：第三章服务项目需求 |
| 4 | 响应文件  递交 | 1.本项目采用“报名需审核”方式，所有响应供应商在报名时需将响应文件**（详见第五部分格式顺序）**上传报名附件，未上传的审核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简称“E采平台”）。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
| 5 | 报价要求 | 1.报价应为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在内的含税价格；  2.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服务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因素。 |
| 6 | 竞价规则 | 按照供应商所报价格（含税）由低至高依次进行排序，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本项目中选供应商。对中选及未中选单位将以成交结果通知书的方式在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发布，请参与项目的所有响应单位随时关注平台发布的结果通知。 |
| 7 | 竞价轮次 | 单论竞价，竞价开始后，供应商在采购人设置时间范围内进行一次报价。 |
| 8 | 竞价时间 | 以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
| 9 | 现场踏勘 |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参加采购方统一组织的线下踏勘； 2. 响应单位根据“E采平台”发布的时间及要求按时参加，过时不候。 |
| 11 | **其他要求** | 1.提供所有进场人员县级以上医院的体检报告（不得早于合同签订之日一年），体检报告内容至少应包括血压检查、心电图检查（其他体检项不限）。  2.提供入场人员的近半年参保记录或其缴纳的第三方责任险（赔付额度不低于当地死亡事故赔偿额度）；  3.现场作业人员男年龄不得超过60岁、女不得超过55岁，超出此年龄者不得进场开工；  4.如涉及危险作业必须履行审批手续，作业人员须持有相应有效证书；  **合同签订后在入场之前中选单位应按照以上要求提供文件，以及配合采购单位在“承包商管理系统或危险作业管理系统”提报相关文件；如不提供或不配合的视为放弃中选资格，采购单位将有权重新组织采购或者依次选择排名之后的供应商。** |

第三部分服务需求

2026年度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

检验及标定服务项目需求书及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简介：燃气报警监测设备2套（天津拓安品牌）  位置：中纺大厦B1餐厅及B3直燃机房  启用日期：2024年11月  年度维保周期：壹年 2026.1.1日起至2026.12.31日止  年度维保费用：不超于3万元/年 | | | | |
| ed745f3dda4b86df86495289bc6689b c67b2eded7161d432eed6fbdea39067 69c3077dbfed3a2f238b06c98c5e882 2790cfc49b286686be4e1914a65804f | | | | |
| 序号 | 检测  项目 | 数  量 | 检测效验  周期 | 备注 |
| 1 |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联动测试 | 2套/2台 | 每季度/1次 | 位置：1层消防中控室 |
| 2 | 可燃气体报警探测器联动测试 | 2套/68个 | 每季度/1次 | 位置：餐厅25个；直燃机房43个。 |
| 3 | 切断阀联动测试 | 2套/2个 | 每季度/1次 | 位置：一层1个；B3层车库1个。 |
| 4 | 排风机联动测试 | 2套/3个 | 每季度/1次 | 位置：一层燃气表房1个、B1餐厅后厨1个；B3直燃机房1个 |
| 备注：以上设备每次检测校准后出具CMA/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电子版1份、纸质版3份； | | | | |
| 供应商要求：  1.能够完成大厦两套燃气报警设备的年度检测标定工作；  2.在检测、标定校准后的燃气报警检测设备，应当符合《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检定规程》（JJG 693-2011；CJJ/T146-2011 城镇燃气报警器控制系统技术规程及使用性能要求； | | | | |

第四部分合同文本

**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合同**

**（拟用版）**

发包方（甲方）：中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项目等工作事宜，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1条 检验、标定校准服务对象**

设备名称：燃气报警监测设备

设备型号： 天津拓安品牌

设备数量： 2套

设备安装场所：中纺大厦B1层餐厅使用燃气管线及B3层空调设备燃气管线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

**第2条 检验、标定校准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中纺大厦两套燃气报警监测设备的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可燃气体报警探测器、切断阀等设备进行季度检测、标定校准服务及出具检测报告工作，确保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的正常运转，具体详见需求书。

**第3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壹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4条 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1合同总价 元（大写： ）。（其中税率 %，不含增值税价格 元，增值税金额 元）

1.2支付方式

上半年度检测、标定校准服务结束后，乙方提交每次的《检测报告》，经甲方验收合格确认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全部检测、标定校准服务款项的50%，即人民币 元（大写： ）。合同到期后，10个工作日内，根据乙方出具的下半年度《检测报告》经甲方验收合格确认后，支付尾款50%费用，即人民币XXXX元（XXXX元整）。

上述费用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支付的最终含税价格，已经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项目并交付甲方正常使用所涉及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本合同下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提前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合法合格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视为违约，在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每阶段应付费用。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因其他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抵扣进项税的，乙方应及时积极协助甲方办理相关补救手续，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1.3甲乙双方账户信息

乙方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行：

账 号：

如需变更账号信息，要签订补充协议或提供纸质版变更说明。

甲方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 中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3656Q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

电话：010-65280766

开户行：北京银行东单支行

账号：01090945000120109005584

如需变更账号信息，要签订补充协议或提供纸质版变更说明。

1.3.1甲方付款之前，乙方应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不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3.2甲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甲方需要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向甲方开具并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也应提供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3.3如遇甲方所委托乙方维护保养设备进行大修或更换时，此维保合同自动终止，所产生维保费用以实际检测次数结算。

**第5条 甲乙双方责任**

1.乙方责任服务安全及文明作业

1.1每季度1次定期到场进行燃气报警监测设备的检测、标定校准服务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

1.2定期进行燃气报警监测设备的检测、标定校准服务工作内容详见附件一项目需求书；

1.3燃气报警设备经检测、标定校准后，如有设备有损坏乙方负责排除故障及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1.4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依法、合法地检测作业，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国家安全技术规范要求，制定、执行完善的安全措施，保证检测作业安全。

1.5须遵守燃气报警设备检测、标定校准服务作业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相关规定、各项规章制度等；乙方根据《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检定规程》（JJG 693-2011；CJJ/T146-2011 城镇燃气报警器控制系统技术规程及厂家产品的使用性能要求等规范标准开展检测作业，并随时接受甲方实施的监督检查；

1.6乙方进场前须向甲方提交作业人员工伤保险的证明材料或意外保险单材料、乙方现场作业人员的花名册及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1.7检测作业中，乙方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乙方对自己所使用的材料、器具、设备等进行妥善保管并提供有效合格证。

1.8乙方在检测作业过程中，严禁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确保检测安全作业；如乙方违规作业，应立即整改，否则产生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事故（含造成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工伤等，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9乙方应做好现场成品、半成品保护，采取必要的安全施工、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否则由乙方负责返修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

1.10乙方应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合同

安全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安全管理协议）约定加强现场安全作业管理，严格执行甲方、环境、消防等有关部门对作业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并承担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各项损失及违约金赔偿。

1.11提供所有进场人员县级以上医院的体检报告（不得早于合同签订之日一年），体检报告内容至少应包括血压检查、心电图检查（其他体检项不限）。提供入场人员的近半年参保记录或给其缴纳的第三方责任险（赔付额度不低于当地死亡事故赔偿额度）；进场人员男年龄不得超过60岁、女不得超过55岁，超出此年龄者不得进场开工；配合甲方填报《承包商管理系统》。

2.甲方责任

2.1甲方须给乙方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如：办理出入手续等）。

2.2甲方无偿向乙方提供作业必需的电、水等。

2.3甲方应支付合同金额中不含的必要费用，如 ：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更换零部件、材料费等。如发生合同中不包含的费用时应提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进行下一步工作。

2.4在合同期内，设备的设置场所若有变更，甲方要事先书面通知乙方。

**第6条 现场验收**

乙方在每次完成燃气报警监测设备的检验、标定校验之后，甲方均进行现场验收，并签署检测单。

**第7条 合同终止、违约责任**

1.1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的款项，则每延迟一日，按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定期进行项目检测作业，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未按期完成检测作业的，应扣除相应合同未执行费用及解除服务合同。

1.3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协议约定的，应根据安全管理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未在期限内支付违约金的，甲方有权在合同总价款中双倍抵扣。

1.4乙方违反本合同或安全管理协议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因乙方的违约行为，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对甲方造成的损失，亦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8条 保密条款**

1.1 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信息、商业秘密、技术资料、数据，以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无论该等信息是否明示为保密信息。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目的使用，且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和使用，根据法律规定应当披露的除外。

1.2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9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10条 法律适用**

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11条 争议与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

**第12条 其他**

1.1 若甲方需在本合同约定的标的或工作量以外委托乙方完成一定的工作量，应以补充协议的形式约定，否则甲方不予结算。

1.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13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14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项目需求书》

2.《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邮箱： 联系人邮箱：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项目需求书

|  |  |  |  |  |
| --- | --- | --- | --- | --- |
| 简介：燃气报警监测设备2套（天津拓安品牌）  位置：中纺大厦B1餐厅及B3直燃机房  启用日期：2024年11月  年度维保周期：壹年 2026.1.1日起至2026.12.31日止  年度维保费用：不超于3万元/年 | | | | |
| ed745f3dda4b86df86495289bc6689b c67b2eded7161d432eed6fbdea39067 69c3077dbfed3a2f238b06c98c5e882 2790cfc49b286686be4e1914a65804f | | | | |
| 序号 | 检测项目 | 数量 | 检测校验周期 | 备注 |
| 1 |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联动测试 | 2套/2台 | 每季度/1次 | 位置：1层消防中控室 |
| 2 | 可燃气体报警探测器联动测试 | 2套/68个 | 每季度/1次 | 位置：餐厅25个；直燃机房43个。 |
| 3 | 切断阀联动测试 | 2套/2个 | 每季度/1次 | 位置：一层1个；B3层车库1个。 |
| 4 | 排风机联动测试 | 2套/3个 | 每季度/1次 | 位置：一层燃气表房1个、B1餐厅后厨1个；B3直燃机房1个 |
| 备注：以上设备每次检测校准后出具CMA/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电子版1份、纸质版3份； | | | | |

附件2：

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合同

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发包方）：中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

为了确保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项目全过程的安全管理，杜绝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甲方承包商制度要求，依据双方签订的《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校准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服务合同”），对甲乙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权利规定如下：

1.甲方的职责、权利

1.1 甲方职责

甲方有责任监督乙方遵守甲方要求，进行承包商全生命周期管理。

1.1.1作业前管理要求

开展作业前准入资质核验，对乙方人员进行进场施工前安全交底。

——负责审核乙方承包资质证件及提供的各类无事故证明、保险、安全培训、作业方案、现场应急处置方案等文件资料。

——核验乙方安全管理人员配备情况及相应安全（高空作业操作证）资格证书；

——负责对乙方人员进行安全风险交底；

1.1.2 作业中管理要求

建立信息交流机制，开展作业监督检查，监督办理危险作业等作业许可，协调应急处置。

——监督检查乙方作业现场风险管控措施和危险作业的方案落实情况，并督促整改闭环。

——负责协调乙方现场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充分调动甲乙双方的应急资源。

——对承包商危险作业实施许可管理；按照变更作业相关制度实施变更作业管理；

——两个以上承包商在同一作业区域内作业，一方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组织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人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指挥。

1.1.3作业后管理要求

组织乙方按照甲方承包商考核评价相关要求进行考核评价，开展项目验收。

1.2 权利

1.2.1 有权否决乙方的分包方案。

1.2.3 有权对乙方现场安全工作不称职的现场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和作业人员，提出约谈、警告、调离岗位直至撤换等要求。

1.2.4 有权制止并纠正乙方作业现场的“三违”行为，遇到危及安全生产的紧急情况，有权下令停止作业。

1.2.5 乙方在实施过程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甲方有权决定解除与乙方之间的合同及本协议。

1.2.6 有权要求乙方遵守并执行甲方制定或发布的安全方面的管理制度和要求。

2 、乙方的职责、权利

2.1 乙方责任

乙方按照甲方承包商管理制度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文件，对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负责。安全合规有序开展作业，确保项目满足质量及使用要求。

2.1.1作业前工作要求

提供企业相关信息，签订安全协议，接受安全条件审查，开展安全培训交底工作。

——提交资质证件、无事故证明、人员保险、人员资格证书、安全培训、作业方案、现场处置方案等文件资料，并对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责。

——配备安全管理人员；

——配备作业设备设施、工具、物料、劳动保护用品等物品，并对符合性、安全性和完好性负责；

——负责对乙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风险交底；

——严禁违法分包和挂靠资质。如违反，则甲方有权决定解除与乙方之间的合同及本协议。

2.1.2作业中管理要求

按照甲方要求参加值班例会或项目例会，按时提报每天的工作计划或作业任务，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并整改关闭，按照规定办理危险作业等作业许可，开展安全事故应急处置。

禁止擅自改变每日作业活动的性质、范围和条件，禁止在作业任务规定时间之外开展作业，禁止在无人监管的情况下开展作业。

——负责提报的《检测工作计划服务方案》；

——按照施工方案落实风险管控措施；

——负责指挥现场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并及时向甲方报告，并积极配合甲方的应急指挥、协调事故救援工作。

——乙方应强化安全意识，做好安全管理工作。每日作业前应对参与本项目作业的人员身体状况进行检查，如有人员患病、饮酒及其他身体不适的，不得参与当日作业。

——按照甲方制度要求，危险作业办理许可方可作业；按照甲方变更作业相关制度实施变更作业管理；

——特种作业人员须持有与作业相应的、合格的特种作业证，特种设备操作人员需持有效的特种设备操作员证；

——现场存在交叉作业时，应服从甲方协调、指挥。

——施工过程中，存在重大变更（方案、工具、人员等）或重大隐患、事故征兆以及事故的情况，应及时、如实报告甲方。

——涉及危大工程的，根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及甲方相关制度标准，组织编制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

——作业过程中违反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安全管理相关制度规定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处罚的，承担经济损失。

——作业过程中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或耗能大、对环境造成较大破坏的设备设施，运输车辆需符合排放标准要求，作业现场需做好防扬撒措施，规范处置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危废。

2.1.3作业后管理要求

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保密，并提供真实有效的竣工验收资料。

——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的保密性负责；

——对提交竣工验收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2 权利

2.2.1 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要求。

3 、违约追偿

违反相关规定、约定，甲方有权按照违约事项，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违约金并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未上交违约金的，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双倍扣除。违约事项及违约金标准详见附表《安全文明施工现场违约情形及违约金》。

4.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与服务合同一致，到期后双方尚有服务合同的权利义务未履行完毕的，协议有效期延续至服务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5 、协议效力

本协议为服务合同的附件，与服务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双方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表：安全文明施工现场违约情形及违约金

|  |  |  |
| --- | --- | --- |
| **项目** | **违反文明安全施工行为** | **违约金** |
| 一、安全防护 | 1.作业时未穿戴相应合规的防护用品 | 100元∕人∕次 |
| 2.脚手架拆装无防护措施； | 500元∕人∕次 |
| 3.使用未检验合格的防护用品或防护用品失效； | 200元∕人∕次 |
| 4.临边洞口无防护措施； | 200元∕人∕次 |
| 二、文明施工 | 5.在大厦内吸烟的； | 500元∕人∕次 |
| 6.不文明作业（如：随地大小便、酒后上岗、吵骂打架、随意占用、堵塞道路、通道的） | 200元∕人∕次 |
| 7.驾驶车辆超速的（门口及转弯处5公里/小时，厂内道路10公里/小时，厂前路20公里/小时）； | 200元∕人∕次 |
| 8.施工现场杂乱（如：严重脏、乱、差、垃圾未及时清理的 | 200元∕人∕次 |
| 9.未经许可，随意进入生产区域的； | 200元∕人∕次 |
| 三、现场管理 | 10.现场安全隐患未定期整改的； | 200元∕人∕次 |
| 11.现场作业未开具作业证就动工作业的（包含动火、吊装、高处、受限空间、临时用电等）； | 1000元∕人∕次 |
| 12.特种作业人员及特殊工种人员未持证上岗的； | 1000元∕人∕次 |
| 四、电气安全 | 13.临时用电未采用三级配电、三相五线制、二级漏电保护系统； | 200元∕人∕次 |
| 14.未执行“一机、一闸、一漏”的规定； | 200元∕人∕次 |
| 15.分配电箱与开关箱距离大于30米，开关箱与用电设备距离大于3米； | 100元∕人∕次 |
| 五、消防安全 | 16.氧气瓶与乙炔气瓶距离小于5米，二者距火源小于10米 | 100元∕人∕次 |
| 17.动用明火未配置消防器材的； | 200元∕人∕次 |
| 18.氧气、乙炔瓶阳光下直晒； | 200元∕人∕次 |
| 19.乙炔气瓶平放； | 200元∕人∕次 |
| 20.气瓶压力表损坏或失准； | 200元∕人∕次 |
| 21.非紧急情况私自动用公司消防器材、消防水的； | 200元∕人∕次 |
| 22.未按规定配置合规灭火器材的 | 200元∕人∕次 |
| 六、其他 | 23.发生重伤及以上安全事故，未及时上报或隐瞒事故原因及责任人的； | 100000元∕人∕次 |
| 24.随意动用公司物品及标志牌造成损坏的； | 200元∕人∕次 |
| 25.偷盗公司物品的每次给予相关单位违约追偿处理，严重者交公安机关处理； | 500元∕人∕次 |
| 26.施工方案或安全措施方案未经批准擅自施工和操作； | 1000元∕人∕次 |
| 27.安排未经过培训教育、安全交底人员进入现场作业，随意更换未备案作业人员进厂作业； | 1000元∕人∕次 |
| 28.危险作业监护人不在现场； | 500元∕人∕次 |
| 29.其他安全隐患或不文明作业现象、足以引发事故的。 | 100元∕人∕次 |
|  | 30.垃圾外运或进料导致环境卫生污染 | 200元∕人∕次 |

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2026年度中纺大厦燃气报警监测设备检验、标定服务项目**

竞价响应文件

供应商：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住址） 的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此项目有关的采购及合同签署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签字或人名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印刷体姓名、签字或人名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备注：如无授权代表可不提供，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同时签字/盖章。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3

供应商资格证明

1.营业执照及燃气探测器检测对应的资质；

2.供应商认为可提供的其他资质。

附件4

反腐败承诺书（乙方）

为营造守法诚信、廉洁高效的工作环境，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向贵司工作人员及其亲属、特定关系人（以下简称贵司相关人员）支付回扣、手续费等好处费。

2.我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向贵司相关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等，不会为其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不会将钱物借给贵司相关人员。

3.我公司不会以考察、参观、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借口，邀请贵司相关人员参加可能对合同履行有影响的宴请、外出旅游、各种娱乐活动。

4.我公司不会为贵司相关人员在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亲属工作安排等方面提供各种方便。

5.我公司不会为谋取不正当利益与贵司相关人员就合作关系的事项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6.我公司不会通过其他任何方式，为贵司相关人员谋取不正当利益。

我司若发现贵司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贵司《采购项目廉洁自律手册》的行为，我司将予以拒绝并要求贵司工作人员予以纠正。对于无法拒绝或贵司工作人员不予纠正的，我司将及时向中国纺织纪委举报。若贵司纪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向我司有关人员进行询问、调查，我司有关人员将予以协助，并如实及时提供相关线索、证据和资料。

若我公司有关人员违反本《反腐败承诺书》，我司愿接受贵司责令整改、暂停业务往来、取消业务往来、纳入“合作方黑名单”等处理，并接受国家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依纪依法作出的任何处理。

特此承诺。

公司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考版）

我单位现参与 项目竞价，并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如果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附件6

近三年无事故证明

20XX年X月X日至今，位于XX 省XX市XX县XX（企业地址）的XXXXXX有限责任公司，未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特此告知

XX县应急管理局（盖章）

如应急管理局不出具此证明，可加盖本单位公章，自行证明

年 月 日

附件7

业绩证明

供应商需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起承接的类似业绩（不少于3个，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业绩需提供中标（选）通知复印件或合同首页和金额页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发包人名称 | 完成年份 | 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